



231座生活垃圾焚烧厂 信息公开与污染物排放报告 [第三期]



231座生活垃圾焚烧厂 信息公开与污染物排放报告



发布单位



芜湖生态中心

WUHU ECOLOGY CENTER

芜湖生态中心成立于2008年，是一个扎根于皖南地区的草根环保组织，致力于通过提高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意识，以促进中国实现垃圾可持续管理和皖南环境问题的解决为使命。



自然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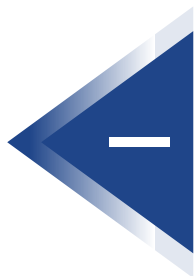
FRIENDS OF NATURE

自然之友是一家非营利性民间环保组织，致力于推动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支持全国各地的会员和志愿者关注本地的环境挑战。

Contents

目录

一、 概要	02
二、 背景	04
三、 申请时间与内容	08
四、 结果与分析	09
1. 垃圾焚烧厂信息公开力度严重不足	09
1.1 全国不足一半垃圾焚烧厂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开	09
1.2 2015年、2016年列入国控企业名单不足全国数量的40%	18
1.3 依申请公开情况未有大改观	24
2. 污染物排放不乐观，频超新标	28
2.1 新/旧标准对比	28
2.2 2015年污染物排放仍超旧标准	29
2.3 2016年频超新标，二氧化硫、烟尘超标最严重	32
五、 建议	41



一

概要

SUMMARY

截至2016年2月份，全国（除港澳台）已运行的生活垃圾焚烧厂（以下简称垃圾焚烧厂）共231座，分别分布在29个省/市/自治区。2016年1月1日，《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全面实施，与2001年版的旧标准相比，新标准对于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常规污染物和二恶英、汞等特征污染物的控制要求更加严格。

垃圾焚烧厂属于污染物集中处置单位，而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和《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的规定，应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且需要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依法公开排污信息。根据《关于开展2015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开展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规定，垃圾焚烧厂应纳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应在省级或地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自行监测信息，并至少保存一年。因此垃圾焚烧厂信息全面、完整、及时的公开是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自2011年起，芜湖生态中心、自然之友通过监督和促进信息公开的方式持续推动垃圾焚烧厂的清洁运行。2015-2016年共申请了64座生活垃圾焚烧厂的十项大气污染物的数据信息，排查现有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并核查了垃圾焚烧厂信息公开的数量及其公开状况。通过数据整理分析，有如下发现和建议：

发现

1 全国仅不足50%的垃圾焚烧厂通过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开信息，且信息不完整、不及时

全国已运行垃圾焚烧厂231座，105座有公开自行监测信息，不及全国已运行的垃圾焚烧厂数量的1/2；纳入在线监测的105座垃圾焚烧厂除5座停产外，40座公开的污染物排放数据不完整、12座缺少自行监测方案、35座无2015年年度监测报告、34座未依据新标准修改“污染物限值”。其中，部分企业数据可能存在造假空间。

2 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垃圾焚烧厂占比少

2015年有84座垃圾焚烧厂被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2016年有90座垃圾焚烧厂被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不足全国垃圾焚烧厂总数的40%。由于2015年、2016年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名单存在重复，故虽有104座垃圾焚烧厂“入选”，但仅有77座国家重点监控垃圾焚烧厂通过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

3 2015年垃圾焚烧厂污染物排放频超旧标，其中35座第四季度累计超旧标896次

据浙江省26座、福建省8座、湖南1座共35座垃圾焚烧厂2015年第4季度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显示，浙江有21座垃圾焚烧厂存在超旧标行为，福建有6座垃圾焚烧厂超旧标。其中氮氧化物共超标164次、二氧化硫共超标360次、烟尘共超标372次，共计896次。

发现 ▶

4 2016年垃圾焚烧厂超新标严重，其中31座第一季度累计超新标高达4682次

2016年第一季度浙江和福建共31座垃圾焚烧厂累计超新标次数高达4682次；据2016年1月1-3日自动监测信息显示，所核查76座垃圾焚烧厂中，24座无数据，17座存在超新标行为，累计超新标735次；据2016年5月1-3日自动监测的信息显示，所核查105座垃圾焚烧厂中，33座无数据，19座存在超新标行为，累计超标468次。

5 依申请公开污染物信息的情况未有大改观，二恶英公开情况差

在向全国33个市/区级环保部门申请的64座垃圾焚烧厂的“2015年十项大气污染物1-3季度监测数据”中，仅得到16个市/区级环保部门的积极回复，只获得6座垃圾焚烧厂的二恶英监测数据。

建议 ▶

1 国家环保部应责令地方环保部门立即彻查不达标的垃圾焚烧厂，勒令其立即整改

国家环保部应彻查全国垃圾焚烧厂排放不达标行为。对各地环保部门的不作为情况，给予通报批评和行政处分，并责令地方环保部门立即彻查不达标的垃圾焚烧厂，勒令其立即整改。

2 环保部应将全部垃圾焚烧厂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并实时公开排污数据

建议国家环保部将我国全部生活垃圾焚烧厂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并要求各省市环保部门切实加强监督管理，逐一落实垃圾焚烧厂通过各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开信息，并在2016年完成在线平台信息的公布。

3 各市环保部门应将垃圾焚烧厂纳入各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进行信息公开

建议将全国生活垃圾焚烧厂按照新《环境保护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要求纳入各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通过各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

4 各省/市环保部门应及时核查自行监测信息平台的信息不规范情况，与公众形成投诉反馈互动机制

各省/市/自治区环保部门需要及时核查现已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开信息的垃圾焚烧厂的数据异常、信息不完整等情况，督促企业尽快完善和修正错误的信息；同时加强回应公众信息公开的需求，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与公众形成良好的投诉、反馈、互动机制。



垃圾焚烧全国布局，城市焚烧比例不断攀升

据芜湖生态中心不完全统计，截至2016年2月全国（除港澳台）已运行垃圾焚烧厂共231座，分别分布在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青海省、西藏自治区是目前全国仅有的正在建设，还未有垃圾焚烧厂运行的省份，青海玉树垃圾焚烧厂预计2017年投入使用，西藏拉萨垃圾焚烧厂预计于2016年试运行。浙江、江苏、福建、广东分别以40座、25座、19座、19座位列我国已运行垃圾焚烧厂的省份前四位。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过去15年内各省生活垃圾焚烧量逐年上升，其中江苏、浙江、广东、山东、福建的生活垃圾焚烧量增长最快。2005年江苏省焚烧42.7万吨垃圾，2014年达到871.6万吨，增长了20倍。根据国务院办公厅【2012】23号文件¹，计划到2015年，垃圾焚烧量占比最高的省份应该是海南省，所占达到64%，其次分别是浙江、上海、广东、福建，目前尚无数据表明这个计划的完成。垃圾焚烧比例最高的城市是宁波和武汉，分别是85%和80%，目前这两个城市运行的垃圾焚烧厂分别为6座和5座²。

一方面垃圾焚烧厂正在向全国布局，从以往的省会等设区城市，扩张到沿海经济发达省份的县级区域，有些地方出现“一县一场”的规划；另一方面单个城市垃圾焚烧占垃圾处理的比例不断攀升，加上正在建设的垃圾焚烧厂，部分城市有逐步迈向垃圾焚烧占比100%的趋势。《“十二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规划》中提出，“到2015年，全国垃圾焚烧发电的比例应该达到35%，其中东部地区达到48%以上”。现在看来，目标并非没有实现。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环境卫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徐文龙在2015年表示，“到2020年，我国垃圾焚烧处理率将达到50%”³。

1. 国务院办公厅，2012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二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规划建设规划的通知》

http://www.gov.cn/jwqk/2012-05/04/content_2129302.htm

2. 新一线城市研究所，2016年5月，《下次再丢垃圾，你可能会看一眼分类标签》

<https://zhuanlan.zhihu.com/p/20867538>

3. 中国高新技术产业导报，2015年7月，《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前景可期 年底生活垃圾发电厂望超300座》

<http://www.nein.org.cn/jienenghuanbao/jnhbfenxi/jnhbfenxi3/2015-07-24/41076.html>

针对“疯狂”布局的垃圾焚烧发电厂和部分城市完全依赖焚烧的垃圾处理思路，芜湖生态中心认为，这样大跃进式的发展会在一定程度导致垃圾焚烧产能过剩，而在前端分类、企业达标运行、后端监管等环节跟不上的情况下，会带来更严重的环境污染和社会冲突。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朝晖也坦言，“目前一些地方规划‘一县一场’或导致垃圾焚烧产能出现局部过剩，一方面造成资源浪费、效率低下，另一方面影响焚烧厂的稳定运营”⁴。尤其是从2015年开始整个垃圾焚烧行业出现的“低价竞争”现象，更是加剧了公众对我国垃圾焚烧低水平运行现状的担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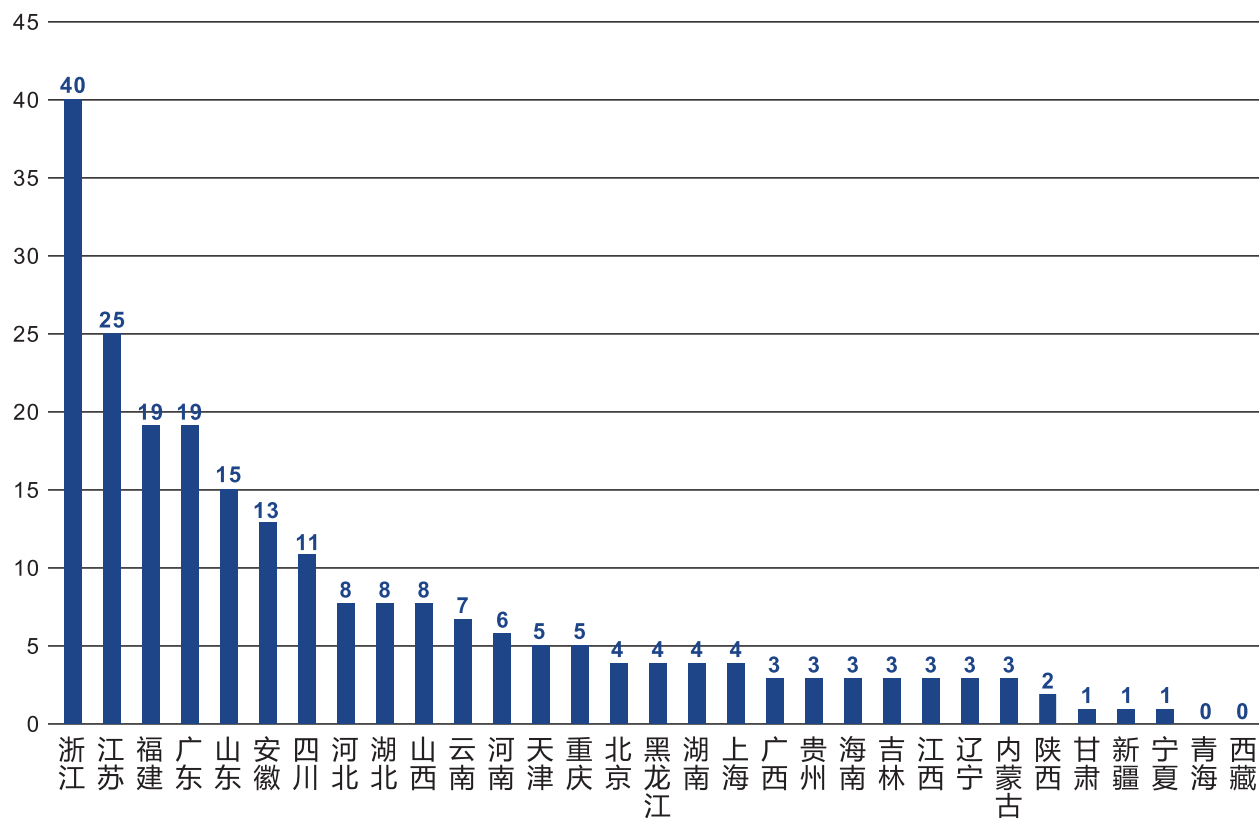


图1：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已运行生活垃圾焚烧厂分布情况（截止2016年2月）

4. 中国环境报，2016年4月，《垃圾焚烧发电要有创新思维》
http://news.cenews.com.cn/html/2016-04/28/content_43350.htm

排放限值史上最严，重点排污单位、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持续推进信息公开



2016年1月1日起，《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全面实施，要求全国垃圾焚烧厂统一执行新标准。与2001年的旧标准相比，新标准对于常规污染物及二恶英、汞等特征污染物的控制标准更加严格，特别是对二恶英的规定由原来的 $1\text{NgTEQ}/\text{m}^3$ 改为 $0.1\text{NgTEQ}/\text{m}^3$ 。（新旧标准的对比详见下文表4）

自201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四条规定，“重点排污单位应当安装、使用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并依法公开排放信息”。2015年1月1日执行的《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规定，“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于每年3月底前确定本行政区域内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通过政府网站、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布”，第八条规定，“污染物集中处置单位等污染物排放行为引起社会广泛关注的或者可能对环境敏感区造成较大影响的应当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众所周知，垃圾焚烧厂属于“污染物集中处置单位等污染物排放行为引起社会广泛关注的或者可能对环境敏感区造成较大影响的”范围，理应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而重点排污单位必须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依法公开排放信息。

另根据环保部环办函[2014]1441号《关于开展2015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综合考虑污染减排重点行业及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等环境管理工作需求，补充增加了废气污染物排放量较大的大型平板玻璃制造行业企业和年产生危险废物1000吨以上的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以及部分经营单位，其中纳入国控源的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以及经营单位将作为每年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的重点企业”。生活垃圾焚烧厂烟气净化系统捕集物和烟道及烟囱底部沉降的底灰被称作飞灰，属于危险废物。一般而言，炉渣的日产生量为20%-30%，飞灰为3%-6%，若按照最小比例3%飞灰产生量计算，日处理100吨垃圾，年运行360天，将产生1080吨飞灰。而目前我国已运行和正在建设的垃圾焚烧厂日处理量均超过100吨，飞灰年产生量远大于1000吨。且根据环保部环办函[2015]1681号《关于开展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2016年国控源更新工作总体要求与2015年基本保持一致”，垃圾焚烧厂应纳入2015、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

2014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文件中，明确规定“国家重点监控的企业，企业应将自行监测工作开展情况及监测结果向社会公众公开，公开内容包括：（一）基础信息：企业名称、法人代表、所属行业、地理位置、生产周期、联系方式、委托监测机构名称等；（二）自行监测方案；（三）自行监测结果：全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污染物种类及浓度、标准限值、达标情况、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四）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五）污染源监测年度报告……并在省级或地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自行监测信息，并至少保存一年”。

垃圾焚烧项目频出低价中标，行业无序竞争带来环境隐患

自2015年，垃圾焚烧处理项目中标价格持续走低。2015年5月，山东新泰垃圾焚烧项目的中标价格为48元/吨，8月安徽蚌埠项目中标价格为26.8元/吨，随后高邮垃圾焚烧项目中标26.5元/吨，12月，浙江绍兴的垃圾焚烧项目招标，重庆三峰18元的报价击破了此前的最低纪录，进入20元内区间⁵。苏州大学净化环境技术研发中心王文丰曾对媒体表示，“要确保焚烧产生的飞灰实现无害化安全处置，循环硫化床的吨垃圾处理补贴费用应该在40元~60元，而炉排炉技术要在60元~100元。他对目前低价中标的现象很是担心，无序竞争给垃圾规范化处置打了一个大大的疑问”⁶。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李倬舸认为，“垃圾焚烧处理作为具有强烈的公共属性的行业，需要企业对环保承诺百分百的兑现。但垃圾处理费的不断拉低为后期不规范的运营带来隐患，其执行力度令人担忧，也因此会加深公众对垃圾焚烧行业的恐惧，‘邻避运动’将演变得更加激烈”⁷。2016年1月1日正式执行新的《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于排污限值都有更为严格的要求，而现在垃圾焚烧行业的无序竞争、低价中标的现状，却让公众对垃圾焚烧规范化处置充满了疑问。

2016年1月1日新标准和新大气污染防治法正式实施。在垃圾焚烧大跃进、无序竞争的行业背景下，已运行垃圾焚烧厂的达标运行，能够有效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显得更为重要。信息披露，是提高政府执法力度，推进企业整改的最重要动力，所以加强垃圾焚烧厂的信息公开是最基本最有效的手段之一。

鉴于此，芜湖生态中心和自然之友持续关注2015年、2016年垃圾焚烧厂运行的情况，排查省/市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垃圾焚烧企业的信息公开以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并结合依申请信息公开的方式开展工作，推动全国生活垃圾焚烧厂信息全面公开和达标排放。

5.华夏时报，2016年1月，《绍兴垃圾焚烧项目惊现18元/吨报价》<http://www.chinatimes.cc/article/53083.html>

6.中国环境报，2016年4月，《垃圾焚烧发电要有创新思维》http://www.cenews.com.cn/sylm/hjyw/201604/t20160428_804720.htm

7.新华社，2015年4月，《垃圾焚烧企业或将面临洗牌 警惕“劣币驱逐良币”效应》http://news.xinhuanet.com/2015-04/15/c_127692908.htm



申请时间与内容



APPLICATION TIME AND CONTENT

2015年9-11月

共申请64座垃圾焚烧厂“2015年十项大气污染物1-3季度监测报告”，涉及33个市/区环保部门，获得40座垃圾焚烧厂的监测数据

2015年10月-2016年4月

分别收集浙江、福建、湖南35座垃圾焚烧厂的2015年第四季度及浙江、福建两省31座垃圾焚烧厂2016年第一季度的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的自动监测数据

2016年1月1-3日及5月1-3日

分别对全国各省/市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开信息的76座、105座垃圾焚烧厂进行超新标排查

四 结果与分析 RESULTS AND ANALYSIS

1. 垃圾焚烧厂信息公开力度严重不足

1.1 全国不足一半垃圾焚烧厂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开

截止到2016年5月12日，通过对各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布的垃圾焚烧厂污染物排放信息公开情况的筛选发现，所公开的105座垃圾焚烧厂涉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省控、市控企业，不及全国已运行垃圾焚烧厂50%。除5座停产外，芜湖生态中心对剩余100座垃圾焚烧厂在企业自行监测平台公开的信息进行了分析（详见表1）。

表1：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100座生活垃圾焚烧厂在线信息公开情况

序号	企业名	信息来源	平台标准限值是否为新标准	是否及时更新	是否有自行监测方案	是否有年度监测报告	备注
1	广日集团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2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3	启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4	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5	光大环保能源（镇江）有限公司	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6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否	是	是	无任何数据
7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8	郑州荥锦绿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9	琼海市城市管理局琼海市生活垃圾焚烧厂	海南省污染源环境信息公开发布系统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数据

序号	企业名	信息来源	平台标准 限值是否 为新标准	是否 及时更新	是否 有自行 监测方案	是否 有年度 监测报告	备注
10	中电国际新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老城开发区海口环保发电厂	海南省污染源环境信息公开发布系统	否	否	否	否	无任何 数据
11	宁波枫林绿色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2	绍兴市中环再生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否	是	否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3	台州旺能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4	福州天楹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否	否	是	否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5	北京高安屯 垃圾焚烧厂	北京市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试用版）	否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6	天津滨海环保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7	天津泰达环保 有限公司	天津市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8	天津滨海环保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19	淄博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	淄博市重点监管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	否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20	济宁中科环保电力 有限公司	济宁市重点监管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	是	否	是	否	无自动 监测数据
21	重庆丰盛环保发电 有限公司	重庆市国控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信息	是	否	否	否	无自动 监测数据
22	创冠环保（福清） 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否	否	是	否	无自动 监测数据
23	厦门环境能源发展 有限公司（翔安）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否	否	是	否	无自动 监测数据
24	常州绿色动力环保 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是	否	无自动 监测数据
25	吉林市双嘉环保能源 利用有限公司	吉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无自动 监测数据
26	温州市瓯海伟明垃圾 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否	是	是	二氧化硫连续 20日为0
27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 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否	是	否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连续两个月为0

序号	企业名	信息来源	平台标准 限值是否 为新标准	是否 及时更新	是否 有自行 监测方案	是否 有年度 监测报告	备注
28	瑞安市伟明环保 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否	是	否	二氧化硫 连续2日为0
29	临海市伟明环保 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否	是	是	烟尘连续 2天为0
30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 公司南山垃圾发电厂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二氧化硫连续 10日为0， 监测数据3日未更新
31	灵石县鑫和垃圾焚烧 发电有限公司	晋中市环境保护局国控企业自行监测发布系统	否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十个月未更新
32	宝安区老虎坑垃圾 发电厂二期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三个月未更新
33	介休市国泰绿色 能源有限公司	介休市国控企业自行监测系统	是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一个月未更新
34	东莞市科伟环保 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一个月未更新
35	襄阳恩菲环保 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环保厅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是	否	监测数据 一个月未更新
36	创冠环保（黄石） 有限公司	湖北省环保厅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否	是	否	监测数据 15日未更新
37	中山市天乙 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15日未更新
38	光大环保能源 （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市重点监管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	是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10日未更新
39	东莞市挚能再生资源 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3日未更新
40	苍南县宜嘉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苍南县伟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监测数据 4日未更新
41	达州佳境环保再生 资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否	是	是	监测数据 3日未更新
42	吉林省鑫祥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是	是	是	
43	杭州锦江绿色 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是	是	是	
44	慈溪中科众茂环 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是	是	是	
45	温州永强垃圾 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是	是	是	

序号	企业名	信息来源	平台标准 限值是否 为新标准	是否 及时更新	是否 有自行 监测方案	是否 有年度 监测报告	备注
46	台州市德力西长江 环保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是	是	是	
47	莆田市圣元环保 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否	是	是	否	
48	龙岩新东阳环保 净化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否	是	是	是	
49	常德中联环保 电力有限公司	湖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否	是	否	否	
50	成都威斯特再生 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否	是	是	是	
51	六安三峰环保 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环保厅重点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否	否	
52	德力西长江环保 投资有限公司 柳市垃圾焚烧发电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否	
53	永康市伟明能源 环保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否	
54	温岭瀚洋资源 电力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否	
55	玉环伟明环保 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否	
56	福州红庙岭垃圾 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57	南安市圣元环保 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58	创冠环保（晋江） 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59	创冠环保（安溪） 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60	创冠环保（惠安） 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61	创冠环保（建阳） 有限公司	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62	佛山市顺德区顺能 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63	茂名永诚环保资源 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否	

序号	企业名	信息来源	平台标准 限值是否 为新标准	是否 及时更新	是否 有自行 监测方案	是否 有年度 监测报告	备注
64	昆明鑫兴泽环境资源产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家重点监控污染源自行监测信息发布系统	是	是	是	是	
65	昆明中电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家重点监控污染源自行监测信息发布系统	是	是	是	是	
66	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67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68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69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0	杭州萧山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1	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2	宁波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3	温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4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5	永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6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7	平湖市德力西长江环保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8	桐乡市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79	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0	海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原海宁瀚洋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1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序号	企业名	信息来源	平台标准 限值是否 为新标准	是否 及时更新	是否 有自行 监测方案	是否 有年度 监测报告	备注
82	长兴新城环保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3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4	浙江诸暨八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5	绍兴市新民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6	安吉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7	长兴新城环保有限公司	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88	泰州金泰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89	广州威立雅固废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90	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厂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91	广州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厂 (广州威立雅固废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92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宝安垃圾发电厂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93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盐田垃圾发电厂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94	珠海市垃圾发电厂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95	佛山市南海绿电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96	菏泽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菏泽市重点监管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	是	是	是	是	
97	泰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泰安市重点监管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	是	是	是	是	
98	淮北宇能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淮北市国控重点企业自行监测及监督性 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99	保利协鑫(徐州)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是	是	是	是	

序号	企业名	信息来源	平台标准 限值是否 为新标准	是否 及时更新	是否 有自行 监测方案	是否 有年度 监测报告	备注
100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是	是	是	是	
101	衡水市垃圾综合处理厂	河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停产				
102	来宾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	停产				
103	东莞市博海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停产				
104	哈尔滨市双琦环境资源利用公司	黑龙江省重点监控企业环境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哈尔滨市	停产				
105	四平中科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吉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停产				

* 对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信息核实截止日期2016年5月

1.1.1 40座垃圾焚烧厂污染物排放数据更新不完善

在对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的信息公开情况排查时发现，有40座垃圾焚烧厂污染物排放数据没有完整呈现。其中10座没有任何监测数据，15座没有在线监测数据，5座存在污染物数据长时间显示为0，11座垃圾焚烧厂污染物数据未及时更新。如：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南山垃圾发电厂，二氧化硫连续10日为0，监测数据连续3日未更新。

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是依据环保部颁发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建立的，其目的是规范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督促企业在线实时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而数据公开不完善使其失去了设置自行监测信息平台的意义。

1.1.2 近一半垃圾焚烧厂所公开信息不完整

100座垃圾焚烧厂通过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其中12座没有自行监测方案、35座没有2015年年度监测报告，不符合《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要求。琼海市生活垃圾焚烧厂在海南省污染源环境信息公开发布系统无自行监测数据、无自行监测方案，无年度监测报告（图2）。



图2：琼海市生活垃圾焚烧厂信息公开多为空白

1.1.3 约1/3焚烧厂未依据新标准修改“污染物限值”

2016年1月1日起，全国所有垃圾焚烧厂应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但直至2016年4月，向各省环保厅反映未依据新标准修改的情况后，仍有34座垃圾焚烧厂在企业自行监测平台“污染物限值”一栏上未依据新标准进行修改。如：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在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数据发布平台上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氮氧化物和烟尘还未依据新标准进行修改（图3）。



图3：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污染物排放限值未依据新标准进行修改

1.1.4 部分企业数据存造假空间

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自动监测数据以excel表格形式上报，没有按照要求实时公开，这给企业更改数据留有空间，提供造假可能。同时，一些企业还以周报的形式报送自动监测数据，如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图4），这样的呈现方式不能准确反映垃圾焚烧厂实时排放数据。



图4：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周报表的形式报送自行监测数据

1.2 2015年、2016年列入国控企业名单不足全国数量的40%

2015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中有84座垃圾焚烧厂在列，仅为全国已运行垃圾焚烧厂的36%，2016年有90座，为39%。这显然没有达到环保部《关于开展2015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中的要求。2015年国家重点监控的垃圾焚烧厂中有14座未在2016年被纳入，这也不符合《关于开展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中：“综合考虑环境管理工作的延续性，要求将以建成在线监测系统并稳定运行的往年国控源废水、废气企业继续保留在2016年国控源名单中”的要求。

2015年、2016年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名单共涉及垃圾焚烧厂104座，其中只有77座国家重点监控垃圾焚烧厂通过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2015年列入国控企业名单的垃圾焚烧厂有21座、2016年有20座未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公开；同属2015年及2016年国控企业，但却未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布的垃圾焚烧厂有14座，它们分别是：成都九江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东莞市科维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东莞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光大环保能源（常州）有限公司、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兰溪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厂）、临沂市中环新能源有限公司、太原市同舟能源有限公司、武汉深能环保新沟垃圾发电有限公司、武汉市绿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详见表2）。上述属于国控企业的垃圾焚烧厂却并未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布，违反了《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相关的规定。

表2：2015、2016国家重点监控垃圾焚烧厂通过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公布的情况

序号	所属地市	垃圾焚烧厂名称	国控 (2015年)	国控 (2016年)	是否通过企业 自行监测平台公布
1	安吉	安吉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	√	√
2	温州	苍南县宜嘉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	√	√
3	常州	常州绿色动力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	√	√
4	成都	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	√	√
5	成都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	√	√
6	安溪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	√	√

序号	所属地市	垃圾焚烧厂名称	国控 (2015年)	国控 (2016年)	是否通过企业 自行监测平台公布
7	福清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	√	√
8	黄石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	√	√
9	惠安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	√	√
10	建阳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	√	√
11	晋江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	√	√
12	慈溪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	√	√
13	达州	达州佳境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	√
14	德清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15	东莞	东莞市博海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16	东莞	东莞市科伟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17	东莞	东莞市挚能再生资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18	佛山	佛山市顺德区顺能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	√	√
19	福州	福州红庙岭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	√	√
20	福州	福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21	济南	光大环保能源(济南)有限公司	√	√	√
22	海宁	海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	√	√
23	杭州	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	√	√
24	杭州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	√	√
25	杭州	杭州萧山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	√	√

序号	所属地市	垃圾焚烧厂名称	国控 (2015年)	国控 (2016年)	是否通过企业 自行监测平台公布
26	吉林	吉林市双嘉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	√	√
27	介休	介休市国泰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	√	√
28	临海	临海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29	南安	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30	宁波	宁波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	√	√
31	平湖	平湖市德力西长江环保有限公司	√	√	√
32	平阳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	√	√
33	莆田	莆田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34	南通	南通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35	厦门	厦门市环境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36	绍兴	绍兴市新民热电有限公司	√	√	√
37	绍兴	绍兴市中环再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38	深圳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南山垃圾发电厂	√	√	√
39	深圳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盐田垃圾发电厂	√	√	√
40	台州	台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41	泰州	泰州金泰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	√	√
42	天津	天津滨海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	√
43	天津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	√	√
44	温州	温州市瓯海伟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	√	√

序号	所属地市	垃圾焚烧厂名称	国控 (2015年)	国控 (2016年)	是否通过企业 自行监测平台公布
45	温州	温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46	温州	温州永强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	√	√
47	许昌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	√	√
48	永嘉	永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	√	√
49	永康	永康市伟明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垃圾发电厂)	√	√	√
50	台州	台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51	绍兴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52	温州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	√
53	绍兴	浙江诸暨八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	√
54	海口	中电国际新能源海南有限公司老城开发区海口环保发电厂	√	√	√
55	重庆	重庆丰盛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	√	√
56	淄博	淄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57	成都	成都九江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	√	×
58	大同	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	√	×
59	东莞	东莞市科维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60	东莞	东莞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61	常州	光大环保能源 (常州) 有限公司	√	√	×
62	湖州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63	兰溪	兰溪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垃圾焚烧厂)	√	√	×

序号	所属地市	垃圾焚烧厂名称	国控 (2015年)	国控 (2016年)	是否通过企业 自行监测平台公布
64	临沂	临沂市中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65	太原	太原市同舟能源有限公司	√	√	×
66	武汉	武汉深能环保新沟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	√	×
67	武汉	武汉市绿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68	富阳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	×
69	嘉兴市	嘉兴市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	√	×
70	重庆	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	√	×
71	龙岩	福建省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	√	×	√
72	广州	广日集团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	×	√
73	晋中	灵石县鑫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	×	√
74	宁波	宁波众茂热电姚北热电有限公司	√	×	√
75	台州	台州市德力西长江环保有限公司	√	×	√
76	湖州	长兴新城环保有限公司	√	×	√
77	舟山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78	柳州	德力西长江股份投资有限公司 (柳州垃圾焚烧发电厂)	√	×	×
79	上海	上海环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	×
80	上海	上海金山环境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	×
81	上海	上海浦城热电能源有限公司	√	×	×
82	深圳	深圳市能源环保公司宝安垃圾发电厂	√	×	×

序号	所属地市	垃圾焚烧厂名称	国控 (2015年)	国控 (2016年)	是否通过企业 自行监测平台公布
83	金华	浙江八达金华热电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厂)	√	×	×
84	义乌	浙江华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厂)	√	×	×
85	镇江	光大环保能源(镇江)有限公司	×	√	√
86	广州	广州永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李坑二厂)	×	√	√
87	杭州	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88	淮安	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89	济宁	济宁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90	来宾	来宾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91	六安	六安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	√	√
92	茂名	茂名永诚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93	瑞安	瑞安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94	泰安	泰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	√
95	无锡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	√	√
96	中山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	√	√
97	秦皇岛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98	中山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	√	√
99	乐清	德长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	金华	金华乌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	×
101	青岛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	√	×

序号	所属地市	垃圾焚烧厂名称	国控 (2015年)	国控 (2016年)	是否通过企业 自行监测平台公布
102	厦门	厦门市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	×	√	×
103	天津	天津市晨兴力克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104	重庆	重庆市万州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厂)	×	√	×

*对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及企业自行监测情况信息核实截止时间为2016年5月

1.3 依申请公开情况未有大改观

2015年9-11月向全国33个市/区级环保部门申请了64座垃圾焚烧厂的“2015年十项大气污染物1-3季度监测数据”。申请结果发现,嘉兴、绍兴、湖州、淮北、永康、台州、金华、舟山8市环保部门未予任何回复;深圳、上海长宁区、乐清、永嘉、无锡5市/区环保部门回复内容为拒绝给予数据资料;温州、广州、佛山、成都4市环保部门提供网上查阅地址,但经查阅仅有部分厂的监测数据;其余16个市/区级环保部门回复情况较好,徐州市环保局表现最为积极,主动联系保利协鑫(徐州)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直接提供详尽的纸质监测报告(详见表3)。

相比于2012年至2014年的信息申请回复情况,2015年政府回复情况有改善,特别是江苏、浙江、福建等地主动在网站公示其季度监测数据,这也与2014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密切相关。但地方环保部门的推卸情况仍然存在,安徽淮北市环境信息公开的回复工作一直未得到任何改善,至今仍不给予任何回复;质疑公民的环境信息申请权而要求提供相关性证明材料的情况依然存在,如:深圳市。



图5：上海金山区环保局回复称申请信息不明确



图6：无锡市环保局回复无2015年监督性监测数据

表3：未直接提供依申请公开监测数据的环保局及其原因

省/市	市/区环保信息公开部门	厂名	是否 回复	不回复/不提供数据原因	是否找 到数据
安徽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	淮北宇能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否	多次电话无人接听，找不到相关负责人，且网站上一直未予回复	×
浙江	嘉兴市环保局	平湖市德力西长江环保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通过网站查找到数据	√
		桐乡市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海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原海宁瀚洋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绍兴上虞区环保局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通过网站查找到数据	√
	湖州市环保局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电话无法接	√
		长兴新城环保有限公司			
	永康市环保局	永康市伟明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网站亦无数据	×
	台州市环保局	温岭瀚洋资源电力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通过网站查找	√
		玉环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临海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市环保局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通过网站查找	√
	舟山市环保局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通过网站查找	√
广东	深圳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南山垃圾发电厂	是	要求相关性证明材料，材料寄出后，无回复	×
		深圳市大贸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宝安区老虎坑垃圾发电厂一期			

省/市	市/区环保信息公开部门	厂名	是否回复	不回复/不提供数据原因	是否找到数据
广东	深圳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宝安垃圾发电厂	是	要求相关性证明材料，材料寄出后，无回复	×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盐田垃圾发电厂			
上海	长宁区政府信息公开处	老港焚烧发电厂	是	称不属于管辖范围	×
浙江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信息公开科	德力西长江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柳市垃圾焚烧发电厂/ 乐清市柳市垃圾焚烧发电工程	是	3-9月尚未对污染物委托监测， 已开始启动监测工作	×
	永嘉县环保局	永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是	提供网址，但无数据	×
江苏	无锡市环保局办公室	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是	称无相关数据，但其后在网站上 找到部分厂数据	部分数据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	温州市环保局办公室	温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是	依据其提供网址，仅有 永强垃圾发电有限公司有数据， 其余几家公司均未监测	部分数据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永强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温州市瓯海伟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苍南县宜嘉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苍南县伟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	广州市环保局行政许可事项统一受理窗口	广州威立雅固废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是	按期回复，但仅有李坑一、 二厂数据，其他无数据	√
		广日集团李坑生活垃圾 焚烧发电厂			
		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厂			
		广州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厂 (广州威立雅固废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省/市	市/区环保信息公开部门	厂名	是否回复	不回复/不提供数据原因	是否找到数据
广东	佛山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佛山市南海绿电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南海区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是	称顺能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不属其管辖	部分数据
		佛山市顺德区顺能垃圾发电 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	成都威斯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洛带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	是	仅电话回复，通过网站查找到 部分数据	部分数据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市祥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厂	是	已在网站公布，但无二恶英数据	√
浙江	绍兴市环保局	上虞振兴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否	一直未回复，网站亦无数据	否，无数据

*信息申请回复情况确认时间截止到2015年11月



芜湖绿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摄影/徐文平

2. 污染物排放不乐观，频超新标

2.1 新/旧标准对比

2014年7月我国正式颁布《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2016年1月1日开始全面实施，要求全国生活垃圾焚烧厂必须执行。对比2014年颁布的标准与原GB18485-2001标准，对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更加严格（详见表4）。

另根据《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生活垃圾焚烧厂烟气在线监测设备安装要求应按《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并定期进行校对。在线监测结果应采用电子显示屏进行公示并与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和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监控中心联网。烟气在线监测指标应至少包括烟气中一氧化碳、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氯化氢”。但是，在现有的各省/市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垃圾焚烧厂大部分自行监测公布的指标仅为烟尘/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三项指标。

表4：新旧标准对比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旧国标GB18485-2001	新国标GB18485-2014
烟尘	mg/m ³	80	30
NO _x	mg/m ³	400	300
SO ₂	mg/m ³	260	100
HCL	mg/m ³	75	60
Hg及其化合物	mg/m ³	0.2	0.05
Cd及其化合物	mg/m ³	0.1	0.1
Pb等重金属及其化合物	mg/m ³	1.6	1.0
二恶英类	Ng TEQ/m ³	1.0	0.1(处理能力t/d>100); 0.5(100>处理能力t/d>50); 1.0(50>处理能力t/d);
CO	mg/m ³	150	100
TOC	mg/m ³	——	——
烟气黑度	林格曼级	1	——
HF	mg/m ³	——	——

* 表内限值重金属和二恶英按测定均值计，其他以小时均值计

2.2 2015年污染物排放仍超旧标准

2.2.1 垃圾焚烧厂2015年监督性监测存在超旧标情况，半数超新标

2015年共申请了64座垃圾焚烧厂2015年1-3季度监督性监测数据，获得40座监测数据，22座未获得，另2座因技改停产及非垃圾焚烧厂原因，未获得数据。对获得的40座垃圾焚烧厂大气污染物的各项数据分析发现，21座排放超新标，2座超旧标（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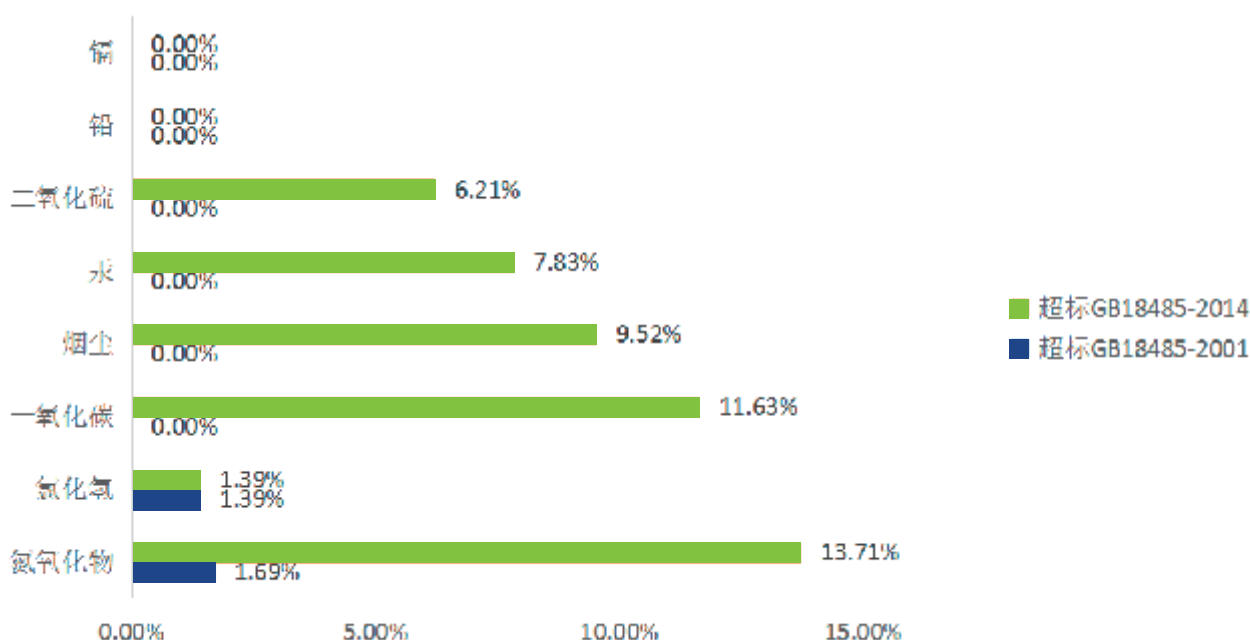


图7：40座垃圾焚烧厂超标情况

氮氧化物：177个监测数据，超旧标率1.7%，超新标率13.71%，上海江桥生活垃圾焚烧厂（即上海环城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最大值达408mg/m³，超出旧标准限值；

氯化氢：144个监测数据，超旧标率1.41%，超新标率1.41%，温岭瀚洋资源电力有限公司超出旧标准限值，达到262mg/m³；

一氧化碳：129个监测数据，超新标率11.81%，最大值146mg/m³，出现在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烟尘：168个监测数据，超新标率9.64%，最大值65mg/m³，出现在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汞：115个监测数据，9个超新标，超新标率7.96%，最大值0.175mg/m³，出现在东莞市挚能再生资源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177个监测数据，11个超新标，超新标率6.29%，最大值223mg/m³，出现在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二恶英：在申请的64座垃圾焚烧厂中仅获得6座二恶英监测数据，其中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在2015年的监测中，二恶英值虽未超出旧国标，但超出了新国标的限值（表5），而桐乡市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竟给出二恶英数值为0的监测数据，也颇有疑问。

表5：垃圾焚烧厂二恶英检测数据

厂名	二恶英	单位	检测日期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0.31	Ng TEQ/m ³	2015年4月
瑞安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0.015	Ng TEQ/m ³	2014年度
	0.013	Ng TEQ/m ³	
	0.06	Ng TEQ/m ³	
平湖市德力西长江环保有限公司	0.27	Ng TEQ/m ³	2015年第1季度
桐乡市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0	Ng TEQ/m ³	2015年第2季度
福州红庙岭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0.0078	Ng TEQ/m ³	2015年8月
	0.0067	Ng TEQ/m ³	2015年8月
福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0.0028	Ng TEQ/m ³	2015年8月
	0.0035	Ng TEQ/m ³	2015年8月

2.2.2 浙江、福建80%垃圾焚烧厂超旧标，累计超旧标896次

通过分析部分省/市/自治区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共收集浙江（26座）、福建（8座）、湖南（1座）3省35座垃圾焚烧厂2015年第四季度（10-12月）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⁸。对35座垃圾焚烧厂的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3项污染物的自动监测数据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01）进行对比，分析结果详见图8、图9、图10：

在35座垃圾焚烧厂2015年第四季度（10-12月）自动监测数据中，共有27座垃圾焚烧厂出现超旧标行为，浙江21座、福建6座。氮氧化物共超标164次，二氧化硫共超标360次，烟尘共超标372次，共计896次。其中，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二氧化硫超标121次、瑞安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烟尘超标100次、温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2号炉烟尘超标77次、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氮氧化物超标31次、二氧化硫超标42次、烟尘超标34次等。

8.自2015年8月起，芜湖生态中心与上海闵行区青悦环保信息技术服务中心合作，在后者的协助下获取各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的公布的污染物监测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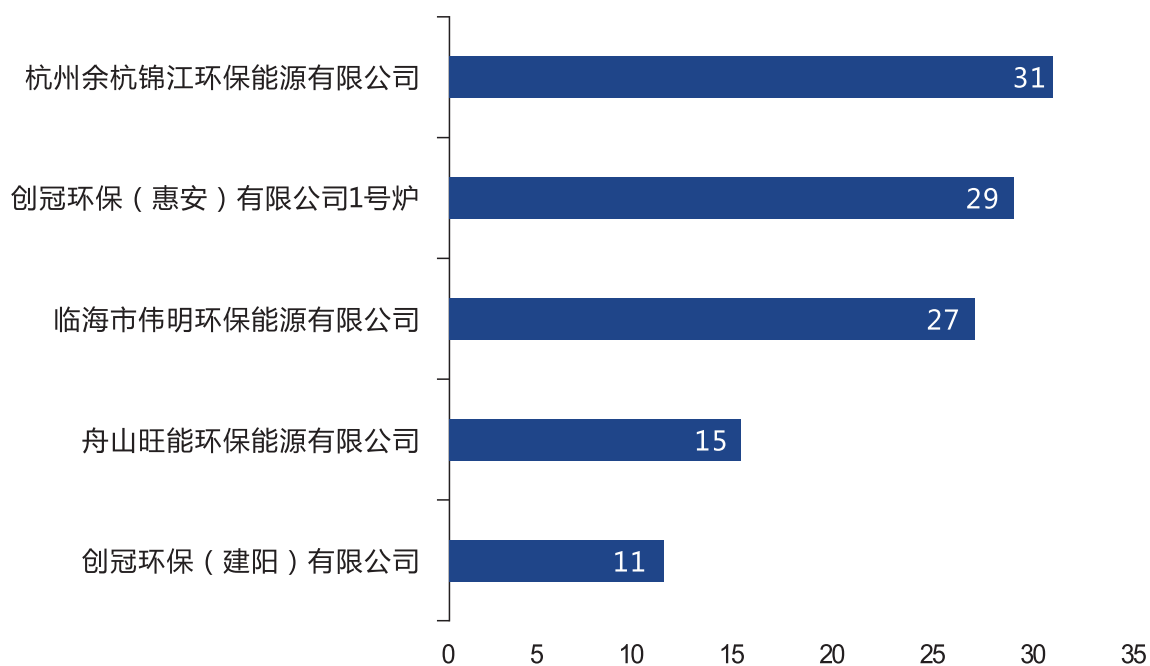


图8：2015年第四季度企业氮氧化物超旧标次数和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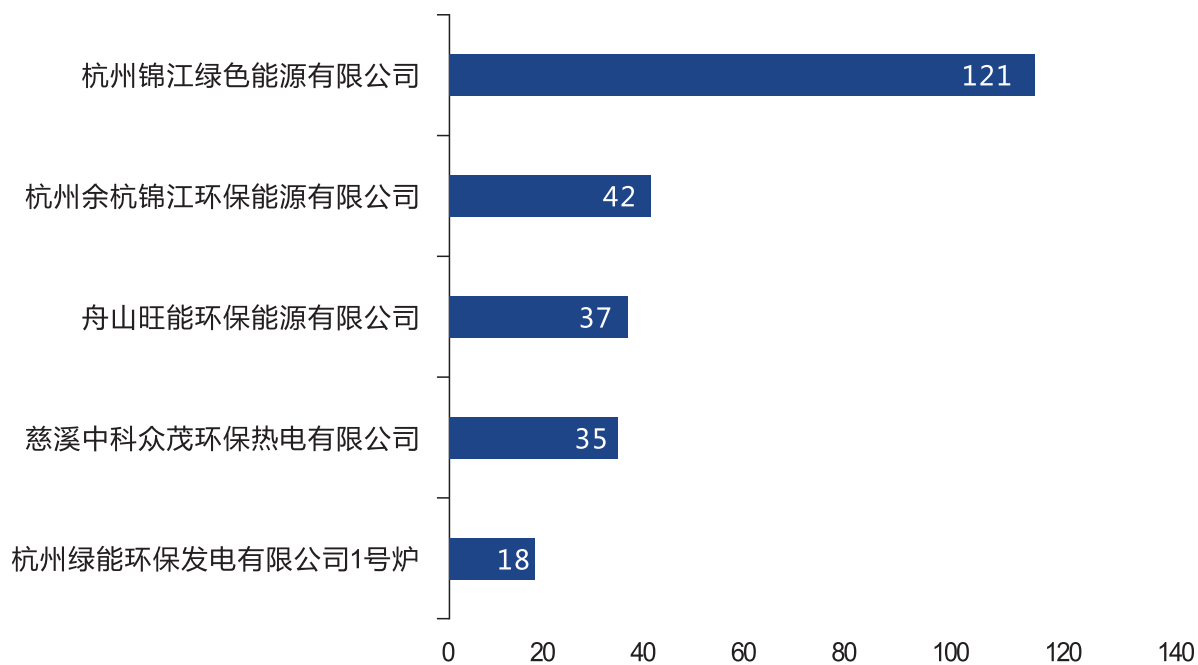


图9：2015年第四季度企业二氧化硫超旧标次数和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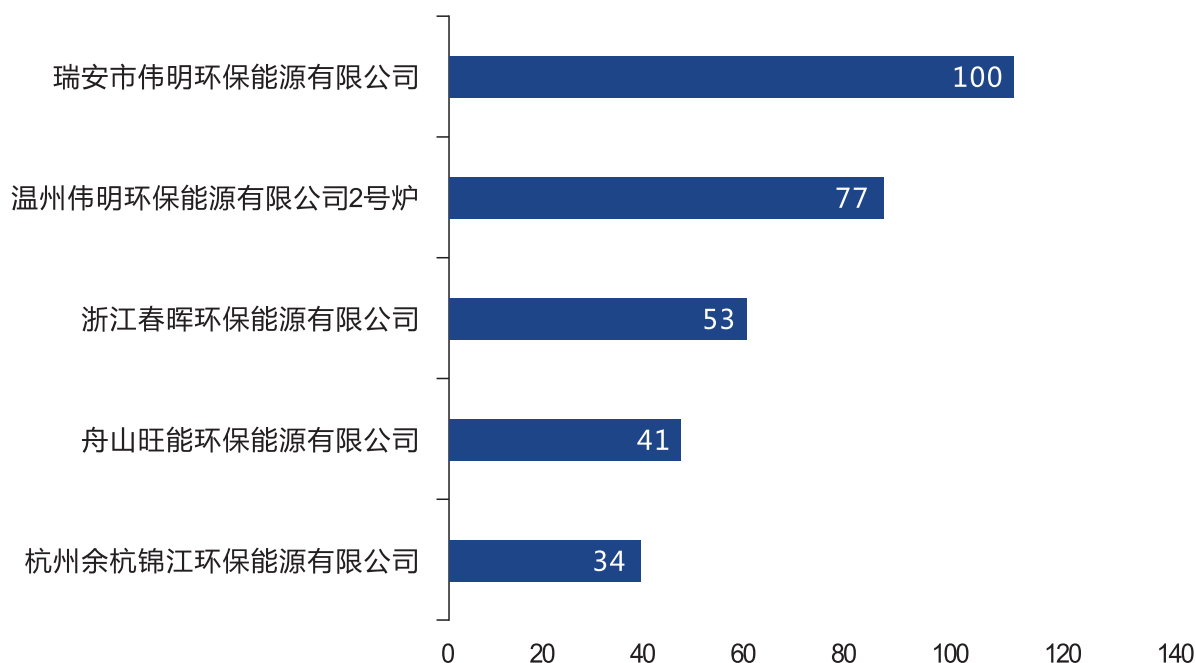


图10：2015年第四季度企业烟尘超旧标次数和排名

2.3 2016年频超新标，二氧化硫、烟尘超标最严重

2.3.1 全国垃圾焚烧厂无监测数据现象普遍，超新标情况持续发生

2016年1月1-3日，分析全国76座垃圾焚烧厂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所公开信息。这76座垃圾焚烧厂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三项污染物自动监测信息显示，24座垃圾焚烧厂无数据，17座垃圾焚烧厂存在超新标行为，3天累计超新标735次，其中氮氧化物83次、二氧化硫247次、烟尘405次（每个企业每项污染物三天监测次数不等，大概在70次左右）。

2016年5月1-3日，分析全国105座垃圾焚烧厂在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所公开信息⁹。这105座垃圾焚烧厂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三项污染物自动监测信息显示，除5座垃圾焚烧厂显示停产外，33座垃圾焚烧厂无数据，19座垃圾焚烧厂存在超新标行为，3天累计超新标468次，其中氮氧化物59次、二氧化硫230次、烟尘179次（详见表6）。

9. 2016年1月1-3日，2016年5月1-3日在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信息公开垃圾焚烧厂数量分别为76座、105座，数量差别主要是源于统计的时间不一致，1月1-3日统计时间为2016年1月5-7日，5月1-3日统计时间为2016年5月7-9日，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的信息也在不断更新。

数据分析显示，新标准实施四个月后，依旧有部分企业大量超新标。其中超新标最为严重的有：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三项污染物指标在1月和5月都有超新标记录，二氧化硫超新标次数高达72次；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二氧化硫、烟尘两项污染物指标在1月和5月都有超新标记录，二氧化硫超新标次数高达39次；菏泽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绍兴市新民热电有限公司、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二氧化硫在1月和5月都有超新标记录。

新标准全面实施已近半年，但全国垃圾焚烧厂执行新标准的情况并没有明显提高，地方环保部门对于超标排放企业也并无整治和处罚，尤其是杭州市环保局无视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长期超标排放的行为。

表6：全国垃圾焚烧厂2016年1月、5月超新标情况对比表

企业名称	氮氧化物超标次数		二氧化硫超标次数		烟尘超标次数	
	1月1-3日	5月1-3日	1月1-3日	5月1-3日	1月1-3日	5月1-3日
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	1	47	72	50	33
绍兴市新民热电有限公司	72	0	98	9	0	2
菏泽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	0	66	42	19	0
苍南县宜嘉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苍南县伟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69	46	0	0	0	0
淮北宇能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3	0	27	0	71	0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0	0	0	25	0	61
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3	0	15	39	22	3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0	4	13	0	6	54
泰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0	2	0	0	65	0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	2	0	0	61	0
常德中联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0	0	0	0	63	0

企业名称	氮氧化物超标次数		二氧化硫超标次数		烟尘超标次数	
	1月1-3日	5月1-3日	1月1-3日	5月1-3日	1月1-3日	5月1-3日
宁波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0	0	56	0	0	0
瑞安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	0	4	0	37	0
德力西长江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柳市垃圾焚烧发电厂	0	0	0	19	0	17
平湖市德力西长江环保有限公司	0	0	2	20	1	0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0	0	18	0	0	0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10	0
桐乡市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0	0	0	0	0	6
浙江诸暨八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0	1	0	1	0	0
杭州萧山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0	0	0	2	0	0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0	0	1	1	0	0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0	0	0	0	0	2
温州市瓯海伟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0	1	0	0	0	0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0	1	0	0	0	0
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0	0	1	0	0	0
达州佳境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0	0	0	0	1	0
温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0	0	0	0	0	1

*2016年1月有24座厂无数据，5月有33座厂无数据

2.3.2 浙江、福建垃圾焚烧厂严重超新标，1季度31座累计超标4682次

2016年共收集浙江省24座、福建省7座垃圾焚烧厂2016年第1季度（1-3月）自动监测数据¹⁰，对比《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有如下发现：

1 超新标情况非常严重，累计超新标4682次

2016年第一季度浙江和福建31座垃圾焚烧厂（涉及44个焚烧炉）中，30座垃圾焚烧厂超新标（涉及41个焚烧炉），浙江23座，福建7座，累计超标次数达到4682次，氮氧化物423次，二氧化硫2046次，烟尘2213次（详见表7）。

2 超新标现象较集中

分析发现的4682次超新标中，有2956次集中在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瑞安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4座垃圾焚烧厂。其中，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超新标现象极为严重，二氧化硫和烟尘超新标率分别为43.7%和43.2%，超新标总次数为1788次；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超新标总次数为600次；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超新标总次数为345次；瑞安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超新标总次数为223次，超新标情况非常严重。综上，2016年正式实施的新标准，没有发挥限制污染物排放的作用，企业超新标现象频繁。

表7：浙江、福建31座垃圾焚烧厂2016年第1季度污染物超标情况

省份	企业名	污染物	第一季度监测次数	超标次数
浙江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25	0
		二氧化硫	2125	22
		烟尘	2125	91
	德力西长江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柳市垃圾焚烧发电厂	氮氧化物	2000	0
		二氧化硫	2000	54
		烟尘	2000	11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077	0
		二氧化硫	2077	11
		烟尘	2077	7

10. 芜湖生态中心与上海闵行区青悦环保信息技术服务中心合作，在后者的协助下获取各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的公布的污染物监测数据。

省份	企业名	污染物	第一季度监测次数	超标次数
浙江	海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原海宁瀚洋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2072	1
		二氧化硫	2072	9
		烟尘	2072	1
	海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原海宁瀚洋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2111	3
		二氧化硫	2111	0
		烟尘	2111	2
	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990	103
		二氧化硫	1990	6
		烟尘	1990	236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1957	1
		二氧化硫	1957	2
		烟尘	1957	25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1945	5
		二氧化硫	1945	2
		烟尘	1945	127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号炉	氮氧化物	1861	0
		二氧化硫	1861	3
		烟尘	1861	1
	杭州萧山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956	4
		二氧化硫	1956	1
		烟尘	1956	46
	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977	71
		二氧化硫	1977	863
		烟尘	1977	854
	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45	0
		二氧化硫	2145	3
		烟尘	2145	0

省份	企业名	污染物	第一季度监测次数	超标次数
浙江	临海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55	2
		二氧化硫	2155	25
		烟尘	2155	45
	宁波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988	4
		二氧化硫	1988	191
		烟尘	1988	0
	平湖市德力西长江环保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28	4
		二氧化硫	2128	58
		烟尘	2128	32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2115	5
		二氧化硫	2115	32
		烟尘	2115	1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2111	5
		二氧化硫	2111	9
		烟尘	2111	0
	瑞安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082	21
		二氧化硫	2082	74
		烟尘	2082	128
	桐乡市新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27	2
		二氧化硫	2127	19
		烟尘	2127	82
	温岭瀚洋资源电力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488	0
		二氧化硫	1487	1
		烟尘	1488	28
	温州市瓯海伟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364	83
		二氧化硫	1364	11
		烟尘	1364	33

省份	企业名	污染物	第一季度监测次数	超标次数
浙江	温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2132	29
		二氧化硫	2132	19
		烟尘	2132	27
	温州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2131	14
		二氧化硫	2131	9
		烟尘	2131	16
	温州永强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48	0
		二氧化硫	2148	0
		烟尘	2148	6
	永康市伟明环保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897	4
		二氧化硫	1897	6
		烟尘	1897	19
	玉环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29	0
		二氧化硫	2129	0
		烟尘	2129	0
	长兴新城环保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131	1
		二氧化硫	2131	0
		烟尘	2131	6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2072	0
		二氧化硫	2072	16
		烟尘	2072	24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662	0
		二氧化硫	1662	137
		烟尘	1662	68
福建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1704	0
		二氧化硫	1686	6
		烟尘	1704	0

省份	企业名	污染物	第一季度监测次数	超标次数
福建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1686	8
		二氧化硫	1646	3
		烟尘	1686	0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1704	4
		二氧化硫	1588	3
		烟尘	1704	2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1310	22
		二氧化硫	1318	5
		烟尘	1323	44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1620	0
		二氧化硫	1620	0
		烟尘	1620	0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3号炉	氮氧化物	1660	0
		二氧化硫	1659	2
		烟尘	1643	0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1652	3
		二氧化硫	1641	8
		烟尘	1488	36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1839	2
		二氧化硫	1831	411
		烟尘	1839	187
	福州红庙岭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1831	0
		二氧化硫	1920	0
		烟尘	1920	0
	福州红庙岭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2041	0
		二氧化硫	2041	1
		烟尘	2075	0

省份	企业名	污染物	第一季度监测次数	超标次数
福建	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1691	11
		二氧化硫	1692	10
		烟尘	1687	10
	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1676	8
		二氧化硫	1684	11
		烟尘	1689	18
	莆田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号炉	氮氧化物	2184	1
		二氧化硫	2184	1
		烟尘	2184	0
	莆田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号炉	氮氧化物	2107	1
		二氧化硫	2141	2
		烟尘	2142	0
	莆田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号炉	氮氧化物	2184	1
		二氧化硫	2184	0
		烟尘	2184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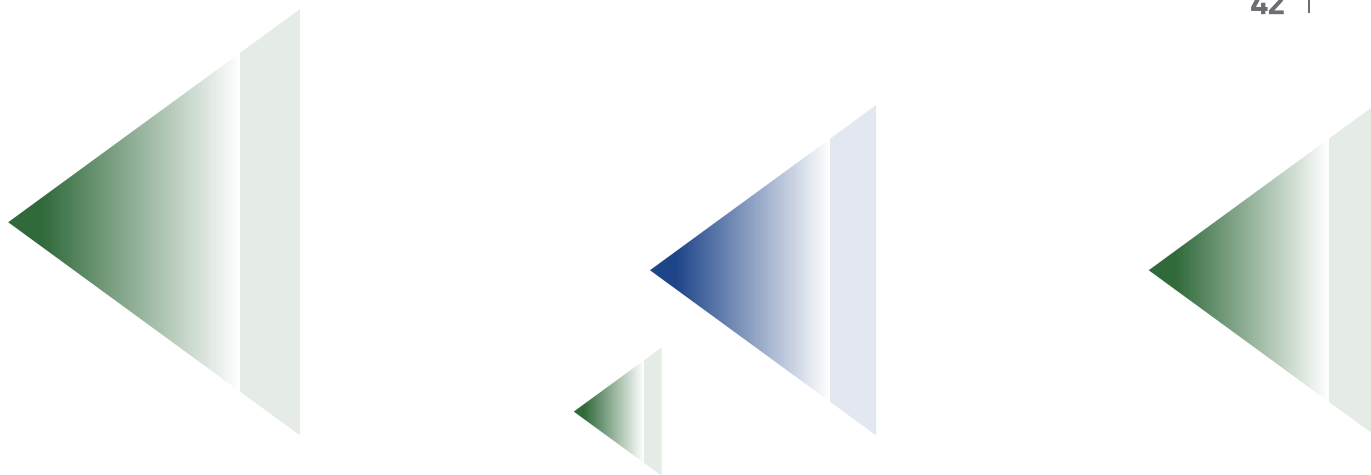


一、国家环保部应责令地方环保部门彻查不达标的垃圾焚烧厂，勒令其立即整改

分析浙江、福建两省31座垃圾焚烧厂自动监测数据，在2016年第一季度累计超新标4682次，其中氮氧化物423次、二氧化硫2046次、烟尘2213次，超新标行为极为严重。地方环保部门，尤其是浙江省环保厅应立即对超新标企业予以处罚，责令超标企业立即整改。对比全国垃圾焚烧厂1月1-3日，5月1-3日的数据，存在以下问题：大量垃圾焚烧厂数据缺失，无法进行监督；垃圾焚烧厂超新标行为并未有所好转，垃圾焚烧新标准正式实施将近半年，并未得到有效执行。国家环保部应彻查全国垃圾焚烧厂排放不达新标行为，对各地环保部门的不作为情况，给予通报批评和行政处分，并责令地方环保部门立即彻查不达新标企业，勒令其立即整改。

二、环保部应将全部垃圾焚烧厂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并实时公开排污数据

目前我国已运行垃圾焚烧厂230余座，2015年84座、2016年90座垃圾焚烧厂被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相较于污水处理厂而言，国家对于垃圾焚烧的监管级别和监管力度不足。2015年、2016年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名单不完全一致，共涉及垃圾焚烧厂104座，其中只有77座国家重点监控垃圾焚烧厂通过企业自行监测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仍有27座未依法公开信息。按照2015、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要求，国家环保部需将生活垃圾焚烧厂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并且通过各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对外信息公开，还未通过省/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的垃圾焚烧厂，应在2016年完成在线平台的公布。



三、各市环保部门应将生活垃圾焚烧厂纳入各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进行信息公开

根据2015年1月1日执行新的《环境保护法》配套文件《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生活垃圾焚烧厂符合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要求；2016年新《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四条规定“重点排污单位应当安装、使用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并依法公开排放信息”。我国现有的各省/市/自治区企业自行监测公开平台，是最有效的信息公开途径之一。结合建议二的分析，再次论证了生活垃圾焚烧厂需要在各省/市/自治区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的必要性。

四、各省/市环保部门应及时核查自行监测信息平台的信息不规范情况，与公众形成投诉反馈机制

通过各省市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的垃圾焚烧厂为105座，且多数不符合《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要求，存在诸多问题。建议地方环保部门督促企业尽快完善和修正错误公开信息，及时更新污染物排放数据，更正排放标准，保证数据传递的真实性；另随着公众获悉企业污染物排放信息的意愿和能力越来越高，以及各项法律法规对政府、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地方环保部门必须重视建立和公众的互动渠道、机制，提高和公众互动的意愿和能力，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与公众形成良好的投诉、反馈机制，处理相关环境违法问题，有力促进环境执法。

致谢

感谢SEE基金会和（美国）国家地理空气与水保护基金的支持，本文内容及
意见仅代表作者观点，与基金会的立场或政策无关



感谢上海青悦提供部分数据支持



感谢环保志愿者徐健、王兆珺、余青青、江文亭对本报告
数据分析工作的协助

撰写：张静宁、岳彩绚、田倩

校对：丁洁、徐文平、王敏、毛达

设计：莫存柱

非营利出版物，免费赠阅

芜湖生态中心·自然之友



○ 芜湖生态中心

网站：<http://www.waste-cwin.org> (生活垃圾焚烧信息平台)

微博：@芜湖生态中心 / @民间垃圾焚烧

Email：wec_wuhu@163.com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利民路奥韵康城56栋1单元17A03室



○ 自然之友

网站：<http://www.fon.org.cn>

微博：@自然之友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华展国家公寓C座406